承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承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关于举办2026年全市质量提升专项培训的通 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市场监督管理局、高新区分局，各相关企业、有关单位：

为夯实全市质量发展基础，加强质量人才队伍建设，提升企业质量管理水平和市场监管履职能力，深入推进质量强企、强链、强县建设，决定组织开展全市“质量提升云课堂”培训。本次培训实行分层专修、自由选修模式，确保培训精准落地、取得实效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对象

本次培训实行分岗位、分层级专项学习，具体参训对象分类如下：

（一）2026年企业新入职及拟聘任首席质量官；

（二）纳入政府质量奖培育库企业、河北省质量强省建设领军企业培育名单企业质量负责人；

（三）特色产业集群重点企业、重点产业链链主企业及链上企业质量管理人员；

（四）网络平台经营主体；

（五）辖区家用汽车4S店从业人员；

（六）全市市场监管系统质量发展工作人员。

二、培训方式及培训内容

本次培训不收取任何费用，采取扫码线上学习方式。各参训人员优先学习对应类别专属课程，可根据工作需求、能力短板自主选修其他类别课程。

（一）企业新增及拟聘任首席质量官完成平台全部课程学习；

（二）列入政府质量奖培育库、河北省质量强省建设领军企业培育名单企业专修课程：卓越绩效模式和实践、质量强国建设领军企业培育；

（三）特色产业集群重点企业、重点产业链链主企业及链上企业专修课程：卓越绩效模式和实践；企业全面质量管理、AI赋能企业高质量发展；

（四）网络平台经营主体、家用汽车4S店专修课程：消费品召回管理政策法规及典型案例介绍、企业全面质量管理；

（五）市场监管质量发展工作人员专修课程：国家质量发展政策、质量强国建设领军企业培育工作解读、消费品召回管理政策及典型案例介绍、卓越绩效模式和实践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撰写学习心得。企业新增及拟聘任首席质量官于

2026年12月31日前完成全部课程学习后，结合自身质量工作实践，融合培训所学知识点，撰写学习心得，字数不限。

（二）加强工作协调。各县（市、区）局向辖区内符合条件的企业做好宣传工作，组织人员积极参加。收集首席质量官培训学习心得，汇总审核后，于2027年1月8日前统一报送至市局质量发展科，市局将遴选优秀心得、典型故事择优展示、推广交流。

（三）坚持学用结合。请参训人员扫描下方二维码，自选相应视频内容，认真完成线上学习，主动选修拓展课程，紧密结合岗位实际，将质量管理理念、工具、方法运用到日常工作中，以质量管理能力提升推动各项工作提质增效。

培训学习二维码

联系人：蒋洋　　联系电话：2259953

承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6年10月12日